

金机收 6.65-5号

大连市营商环境建设局
大连市公安局
大连市城市管理局
大连市交通运输局

文件

大营商发〔2020〕37号

关于印发《大连市社会投资简易低风险项目电力接入优化方案》的通知

各区市县、先导区营商环境建设、公安、交通运输、城市管理等部门，各有关单位：

现将《大连市社会投资简易低风险项目电力接入优化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2020年7月30日

大连市社会投资简易低风险项目 电力接入优化方案

为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提升电力接入工程行政审批效率，压缩企业办电时长，降低企业办电费用，根据《大连市进一步优化电力营商环境实施意见》（大营商发〔2020〕10号），对社会投资简易低风险项目电力接入实施进一步优化。

一、实施对象

本方案适用于社会投资简易低风险项目电力接入工程。

社会投资简易低风险项目，是指经依法批准设立未直接使用各级公共财政投资建设的，总建筑面积不大于5000平方米、建筑高度不大于24米，功能单一、技术要求简单的标准厂房、普通仓库等小型工业类建筑工程。经依法批准设立的工业园区和自贸片区还包括总建筑面积不大于5000平方米、建筑高度不大于24米，地下不超过一层且功能单一的配套办公建筑、商业建筑、公共服务设施等。涉及易燃易爆、有毒有害等安全保护项目、生态环境影响大的项目以及有风貌保护等特殊要求的项目除外。

二、总体目标

优化审批流程，压缩办电时间，降低办电费用。实施多部门并联审批，将城市地区160千伏安（农村地区100千伏安）及以下小微企业低压办电总时长压缩至10天，其中将社会投资简易

低风险项目电力接入工程（630 千伏安及以下高低压电力接入）行政审批总体时间压缩至 2 天。延伸社会投资简易低风险项目高低压电力接入投资界面。

三、具体措施

（一）报装申请和现场勘查（办理时限：2 天）

用户通过大连政务服务网、“网上国网” APP、营业厅等渠道向供电企业提交申请后，供电企业次日完成现场勘查工作。

（责任单位：国网大连供电公司）

（二）行政审批（办理时限：2 天）

中小微企业 630 千伏安及以下高低压电力接入工程，涉及道路挖掘的需办理占路和掘路许可，涉及占绿地的需办理占用绿地许可，无需道路挖掘但涉及占路的需办理占路许可。试行告知承诺审批方式，各审批部门在 2 天内做出行政审批决定。审批模式如下：

1. 实施并联审批

利用“大连政务服务网”或其他电子渠道实施线上并联审批。由供电企业按审批部门受理标准代收中小微企业 630 千伏安及以下高低压电力接入工程审批申请资料。

（1）涉及市政道路，供电企业同步向城市管理局和公安局推送市政道路挖掘和占路审批要件。

（2）涉及公路，供电企业向交通运输局和公安局推送公路挖掘和占路审批要件。

(3) 供电企业组织相关部门同步现场勘查。公安局勘查现场后将占路审批意见分别反馈至城市管理局或交通运输局，两部门结合公安局的占路意见做出城市道路挖掘或公路挖掘行政许可决定，公安局制发占路许可决定书。（责任单位：市城市管理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公安局、国网大连供电公司，各区市县、先导区城市管理、交通运输、公安部门）

2. 建立“清单制”，试行告知承诺审批

城市管理局、交通运输局和公安局对社会投资简易低风险项目电力接入工程试行“清单+告知承诺”审批制，明确告知承诺审批事项。对非必要件实施容缺受理和告知承诺，符合审批条件的对交通影响不大项目当日予以审批。对依承诺做出的行政许可，相关部门要在2个月内对承诺的履行情况进行检查，发现不符时，依相关规定进行处罚。（责任单位：市城市管理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公安局，各区市县、先导区城市管理、交通运输、公安部门）

3. 小微企业低压电力接入工程实施“绿色通道”审批

小微企业电力接入工程涉及市政道路和公路挖掘、占路审批时，对不超过100米的道路挖掘工程在事先报备后，试行告知承诺审批方式。申请单位在向市政、路政、交警等相关部门提交申请并缴纳相关费用后，当日予以审批许可。（责任单位：市城市管理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公安局，各区市县、先导区城市管理、交通运输、公安部门）

（三）外线施工及装表接电（办理时限：6天）

供电企业在取得占路、掘路许可后6天内完成小微企业低压电力接入项目外线工程建设和装表接电服务。10千伏高压电力接入工程有条件的可参照执行。（责任单位：国网大连供电公司）

（四）延伸投资界面，降低企业办电费用

延伸630千伏安及以下社会投资简易低风险项目高压电力接入投资界面至产权分界点处，延伸小微企业低压电力接入投资界面至红线处。（责任单位：国网大连供电公司）

四、组织实施

1. 压缩办电总体时限，实施“清单+告知承诺制”审批，由国网大连供电公司、市城市管理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公安局，各区市县、先导区城市管理、交通运输、公安部门联合实施，成员单位按照责任分工负责具体落实，实施协调由国网大连供电公司负责，监督实施由市营商环境建设局负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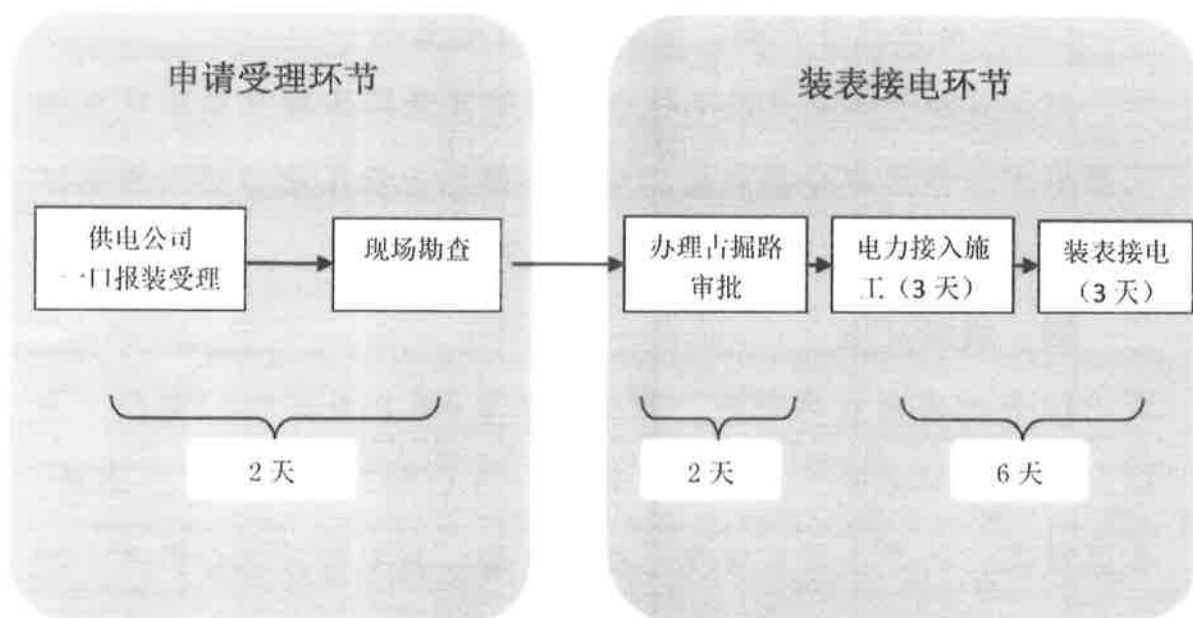
2. 降低企业办电总体费用由国网大连供电公司负责组织实施，市城市管理局、市交通运输局配合实施。

- 附件：1. 社会投资简易低风险项目电力接入工作流程
2. 社会投资简易低风险项目电力接入工程审批流程
3. 社会投资简易低风险项目电力接入工程行政审批事项及告知承诺事项清单

附件 1:

社会投资简易低风险项目电力接入工作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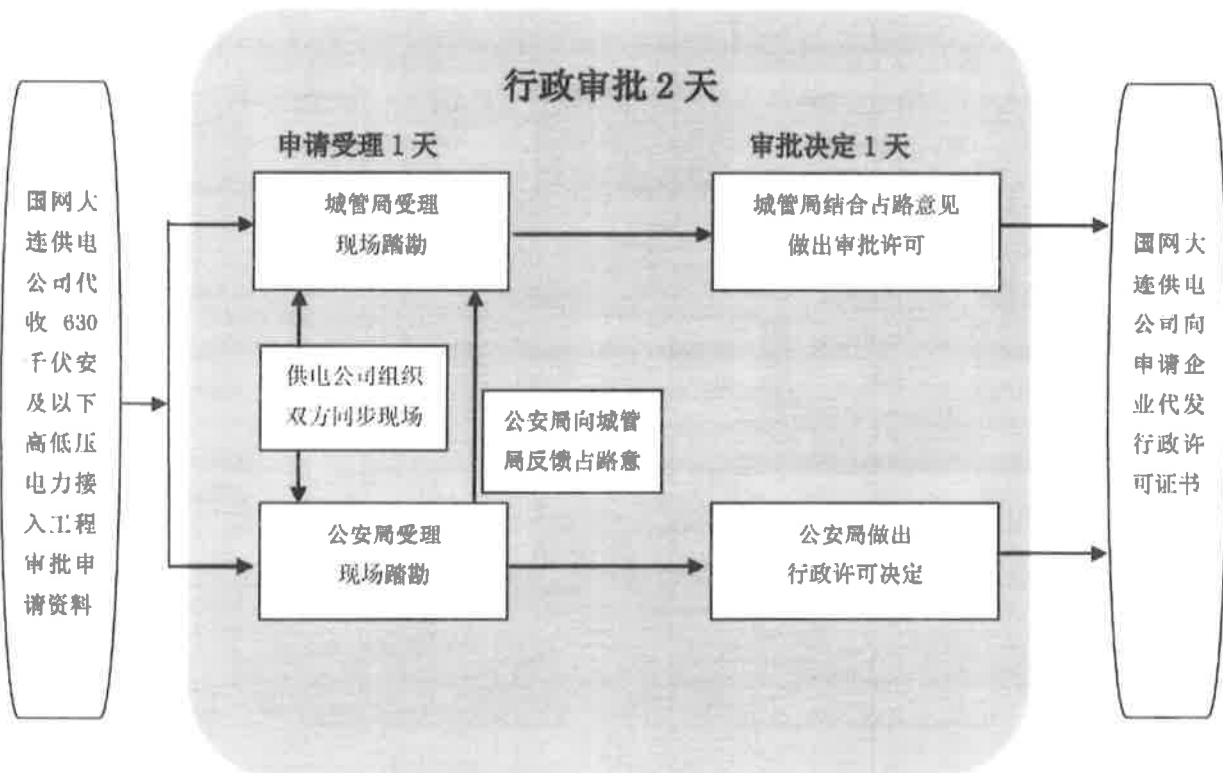
(适用小微企业低压电力接入, 10 千伏高压接入有条件可参照执行)



附件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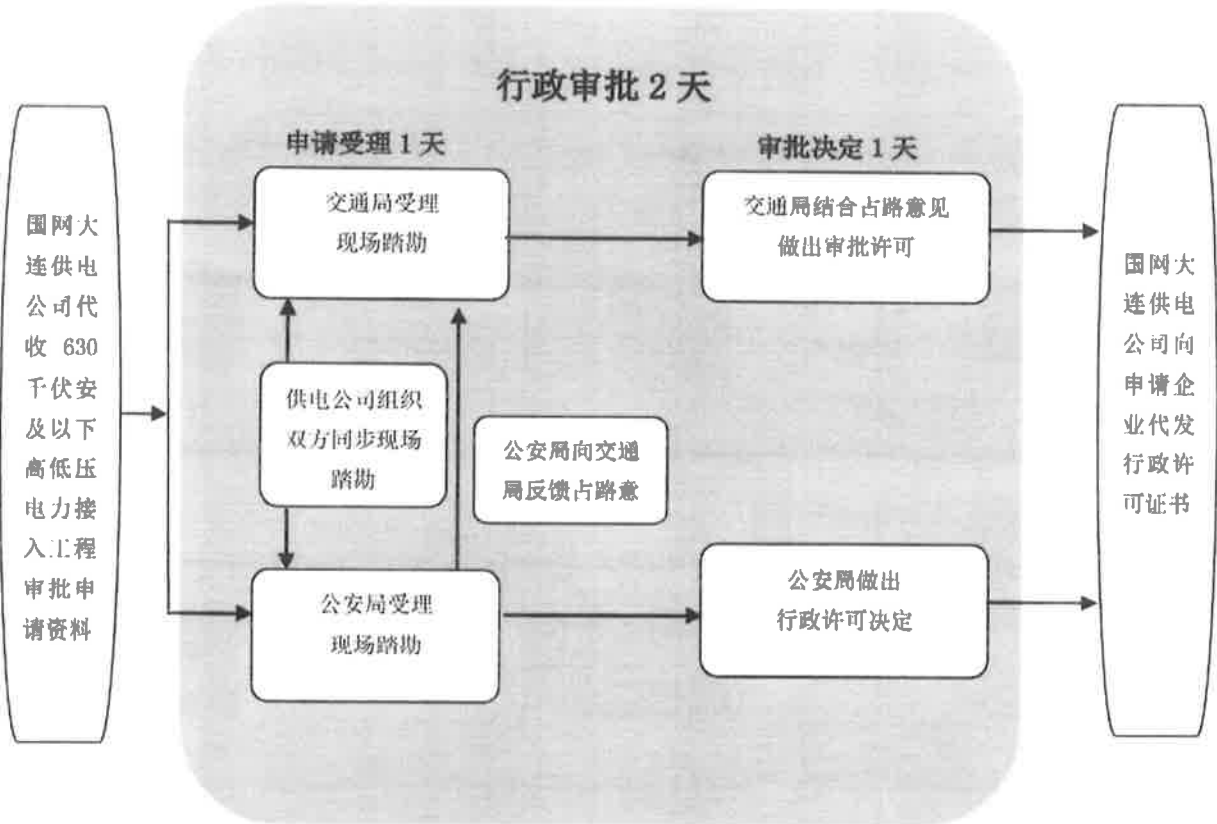
社会投资简易低风险项目电力接入工程审批流程一

(本流程适用于城市道路挖掘审批)



社会投资简易低风险项目电力接入工程审批流程一

(本流程适用于公路挖掘审批)



附件 3:

社会投资简易低风险项目电力接入工程行政审批及告知承诺事项清单一

知承诺事项清单一

(适用城市道路挖掘及占路审批)

序号	审批事项	所属流程	申请资料及行政许可	告知承诺事项	审批时限
审批部门实施并联审批，总审批时限 2 天					
一	道路挖掘申请受理				1 天
1	国网大连供电公司发起审批申请	主流程	按审批部门受理标准代收中小微企业 630 千伏安及以下高低压电力接入工程审批申请资料，同步向城市管理局和公安局推送市政道路挖掘和占路审批要件，进行并联审批。	否	—
2	城市管理局市政道路挖掘受理审批（现场踏勘并入受理审批环节）	并行流程（与公安局并行审批）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城市桥梁架设管线申请书 2. 施工平面设计图 3. 安全责任承诺书 4. 施工方案 	安全责任承诺书可在承诺时限内提供；组织机构代码、企业负责人信息如不能共享，可在承诺时限内提供。上述材料需一并推送。	1 天
3	公安局受理占路审批（现场踏勘并入受理审批环节）	并行流程（与城市管理局并行审批）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临时占用（挖掘）城市道路设施申请表（当事人自行至城市管理局网下载，并自行填写）； 2. 申请单位营业执照及申请人身份证复印件各 1 份； 3. 授权委托书（产权单位授权申请单位 1 份）； 4. 施工方案（申请单位提供）1 份； 5. 施工现场平面图 1 份（申请单位提供） 	施工方案可容缺，告知承诺后，需在审批后 3 个工作日内将资料补齐。	1 天
二	审批决定				1 天
1	城市管理局	主流程	结合公安局出具的占路意见做出市政道路挖掘行政许可决定	否	1 天
2	公安局	并行流程	做出许可决定，制发占路许可决定书，同步向城市管理局反馈占路意见	否	1 天

社会投资简易低风险项目电力接入工程行政审批及告知承诺事项清单二

知承诺事项清单二

(适用公路挖掘及占路审批)

序号	审批事项	所属流程	申请资料及行政许可	告知承诺事项	审批时限
审批部门实施并联审批，总审批时限 2 天					
一	道路挖掘申请受理				1 天
1	国网大连供电公司发起审批申请	主流程	按审批部门受理标准代收中小微企业 630 千伏安及以下高低压电力接入工程审批申请资料，同步向交通运输局和公安局推送公路挖掘和占路审批要件，进行并联审批。	否	—
2	交通运输局公路挖掘受理审批（现场踏勘并入受理审批环节）	并行流程（与公安局并行审批）	1. 申请人身份证明（申请单位提供） 2. 监理单位资质证明（申请单位提供） 3. 处置施工险情和意外事故的应急预案（申请单位提供） 4. 授权委托书及受委托人身份证明（申请单位提供） 5. 交通行政许可申请书（政务服务网下载） 6. 保障公路、公路附属设施质量和安全技术评价报告（申请单位提供） 7. 符合有关技术标准、规范要求的设计和施工方案（申请单位提供）	申请人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及受委托人身份证明可告知承诺。许可决定下达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补齐相关资料。	1 天
3	公安局受理占路审批（现场踏勘并入受理审批环节）	并行流程（与交通运输局并行审批）	1. 临时占用（挖掘）城市道路设施申请表（当事人自行至城市管理局网下载，并自行填写）；2. 申请单位营业执照及申请人身份证复印件各 1 份；3. 授权委托书（产权单位授权申请单位 1 份）；4. 施工方案（申请单位提供）1 份；5. 施工现场平面图 1 份（申请单位提供）	施工方案可容缺，告知承诺后，需在审批后 3 个工作日内将资料补齐。	1 天
二	审批决定				1 天
1	交通运输局	主流程	结合公安局出具的占路意见做出公路挖掘行政许可决定	否	1 天
2	公安局	并行流程	做出许可决定，制发占路许可书，同步向交通运输局反馈占路意见	否	1 天

